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强烈要求立即释放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

支占民、魏海武、张荣杰、杨金英、刘永旺

保定法轮功学员支占民、魏海武、张荣杰、杨金英、刘永旺，分别在2005年8月7日、8日被保定市国安局邪恶之徒绑架，开始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省国安厅看守所，后转到保定市看守所。刘永旺、魏海武等正在绝食抗议非法迫害，并得知魏海武、刘永旺身体状况比较严重。截至发稿之日起，刘永旺已绝食74天，双下肢又出现持续疼痛与麻木，走路须用人搀扶。11月2日，保定市公安局对他们下发了逮捕令，已移交保定市检察院，妄图对他们五人判刑。

呼唤良知正义



呵护善良

信仰自由，天赋人权。是受宪法保护的，符合中国宪法第35条、第36条规定。法轮功学员修炼“真善忍”做好人，于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我们紧急呼吁正义之士伸出双手帮助他们，早日使他们获得自由！

在这里，我们正言劝告保定市国保大队及法院、检察院所有相关人员，不要再执迷不悟，善恶有报是天理。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罪业深重，法轮大法学会10月9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指出：“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以前犯过罪的如想改过，可以在安全的情况下将保证书和悔过书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存档。决心改过可暂不追查，以观后效。”



2005年9月，联合国大会元首高峰会之际，海外法轮功学员呼吁停止迫害。

法轮大法学会公告的发布，可以被认为是法轮功历经持久理性反迫害，善良最终遏制残暴、正义最终战胜邪恶和天理公道全面清算恶人的新阶段。

国际上有35位律师代表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在29个国家和地区61次正式起诉江泽民及同伙，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

据不完全统计，1999年7.20以来的六年中，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2780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迫害致死案例分布在全中国3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